

南京瑞初医药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6月25日，南京瑞初医药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并成立验收组，参加验收会的有江苏国恒安全评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会议邀请3位技术专家参加验收。会上建设单位介绍了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介绍了验收监测报告的主要内容与结论。验收工作组查阅了项目相关的资料，现场勘察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京瑞初医药有限公司投资450万元，在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18号6幢4层401、5层501-1和501-2建设实验室建设项目，用于退行性疾病药物研发，实验规模为小试，不涉及中试及扩大生产，研发产品不作为产品外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23年12月由江苏国恒安全评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完成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南京市生态环境局于2024年1月2日以宁环（玄）建[2023]12号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作出批复。项目于2024年2月1日开工建设，2024年6月28日工程竣工，目前在调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45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2.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实验室建设项目，该项目不分期建设，不分期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1、本项目平面布置部分调整，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总平面布置变化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2、百家汇污水总排口接管标准目前执行仙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实验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COD、SS、氨氮、总磷、总氮、LAS。实验废水经百家汇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与经百家汇化粪池处理的

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至仙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为实验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三氯甲烷和氯化氢，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38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新增的主要噪声源为泵、通风橱等，建设单位拟采取基础减震、墙体隔声等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和危险废物（废弃耗材、实验废液、废培养基、废高效过滤净化器、废 UV 灯管、废试剂瓶、废弃药物）。危废由百家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在实验室危废暂存点暂存，日产日清，送往百家汇危废库。百家汇危废库内已进行防腐、防渗、防泄漏处理；已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危废库已配备消防和监控设施，已设置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危废库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一）废气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三氯甲烷、氯化氢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042-2021）；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042-2021）；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三氯甲烷、氯化氢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二）废水

污水处理站出口满足《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废水总排口处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LAS 满足仙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三）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化粪池、污水预处理站、活性炭处理装置为园区配套建设，服务于多家企业，并非为本项目单独使用，废水、废气监测数据不具有代表性，故本次验收不对水污染物总量和大气污染物总量进行核算。

五、验收结论

通过对南京瑞初医药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资料调查以及实地勘察，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工程已全部建成，其中本项目平面布置部分调整，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总平面布置变化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属于一般变动。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评[2017]4号）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检查，不存在该办法第八条中九种情形，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管理要求

- 1、做好与百家汇污染防治措施管理的衔接工作，确保污染物不污染环境。
- 2、加强自身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长期稳定运行。

七、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主要成员（签字）：



南京瑞初医药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

南京瑞初医药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王德忠	南京瑞初医药有限公司	高工	18652008636	王德忠
	周钰明	东南大学	教授	13805170987	周钰明
	毛连山	南京林业大学	教授	15062215518	毛连山
组员	卢宁川	南京市环境科学学会	研高	18951651668	卢宁川
	孙寰宇	江苏同恒安全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12989893	孙寰宇
	李媛	南京瑞初医药有限公司	—	1385617755	李媛

日期: 2025年6月25日